



曹欽榮 攝影

我的安安靜靜人生

宋世興訪談紀錄

採訪時間	採訪地點	主採訪者	說 明
2017 年 5 月 5 日	臺北市天祥路宋宅	曹欽榮	本計畫，訪談妻子葉春鄉
2009 年 1 月 10 日	臺灣游藝會議室	曹欽榮	

記錄 / 謝旻諺、林芳微

校對 / 葉春鄉、林芳微、曹欽榮

家庭 安安靜靜

我阿公當保正，老爸在銀行工作四十六年退休，他是規規矩矩的人。銀行不是可以永久在一個分行工作，老爸做久了要被調開，有的女職員會哭號，說宋先生這麼好的人要離開了。

老爸很忠厚，沒嘴水（口才），在家像是啞巴，不曾跟我們多說話。日本人說むくち（寡言），平常不太講話，老母也是一樣安靜。所以我的家庭環境就是一靜，不會說花言巧語。

兄弟都是海軍工員

我當過海軍工員⁽¹⁾，我釋放出來時為了生活，去礦坑做工、苦勞，沒有時間去參加海軍工員集會，我的小弟也去當海軍工員，我中學畢業，小弟國民小學高等科畢業。我讀成淵中學，半工半讀；成淵是日本的中學，是五年制的，制度不一樣，不

1 海軍工員，臺灣在日本殖民時代，1937 年中日戰爭之後的戰時體制下，政府所徵募海軍軍屬、軍夫或技術人員，統稱為海軍工員，此處所指或為 1934-1944 年所徵募的海軍少年工（12-18 歲）。參見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烽火歲月：戰時體制下的臺灣史料特展》圖錄下冊（南投市：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3）。



日治時代，宋世興曾當過日本海軍工員。（葉春鄉 提供）

是中國的初中，也不是高中。我於一九四六年從日本回來，回來後一年就發生二二八。二二八發生時，我已進去郵局工作，有兩位老師⁽²⁾在教國語。他們不是郵局請來的，是郵局工會請的。

郵局裡面有事務員和信差，信差差不多都是國民小學畢業，有不少比較粗魯的人。二二八要打外省人土匪，有去補習班讀國語的郵差，臺北郵局的學生，會保護老師，可以看出這兩位老師有多好。

中國的郵政是英國的制度，當時全國各省都有郵務工會。光復後，臺灣被中國接收，郵政工會就成立。郵政工會的理事長常常是中共派遣的地下工作人員，當時國民黨只顧貪汙不知道這件事。

2 指與受訪者同案案首外省籍老師計梅真（1916-1950，中國江蘇人）、錢靜芝（1921-1950，中國江蘇人），兩人均於1950年10月11日槍決於馬場町。

進入郵局工作

國民黨不斷跑路（逃亡），很多特務來到臺灣，郵政工會的理事長感到國民黨的特務太多，怕被發覺，就先趁早逃回大陸，沒被抓到，他回到上海一樣當理事長，應該是老黨員。電信局也有一個地下工作人員聞到不對勁就先逃到大陸。

我那時候很高興，認為要回歸祖國。為了將來要在局裡上班，應該要會中國話。她來教補習班，我們當然去啊！中午休息的時候去，免錢的，自己覺得要辛苦去補習。

五、六十位學生當中，老師要找將來較能起作用的人，她知道當時郵政工會都是亂七八糟，國民黨式的選舉就是用指名的，全都是特務，他們在控制。老師要我們覺醒，說郵政工會你們不能不關心，你們的福利要去爭取。後來我們去向陳誠陳情遊行，說怎麼可以臺灣人和中國人的待遇差六倍！六倍不是吹噓的。聽人說早期在大陸工作的人，每個人的女兒都想要嫁給郵局職員，因為中國的物價波動對他們沒影響，他們照物價級數調整薪水，也有子女教育費，英國制度比較周全。

經歷二二八 郵政工會理事

二二八發生，大家對中國人很反感，因為中國人來臺灣後，

強姦、搶劫、佔領土地，很殘忍，土匪沒在跟你說人權。我們住在萬華，老爸有一天從銀行下班，沿延平北路要回家，看到土匪兵坐在卡車上向群眾射機關槍，若倒楣就會被打死。

日本與中國的前後差異，我看得很明顯，我兩個政權都遇到。例如日本人很老實，坐車大家都照規矩排隊，中國人就不是。反正中國是說謊、誇大、全世界最衰敗的一個民族，臺灣人很討厭外省人。

我到很後面才知道薪水差六倍，他們都會相約在管理局外面的咖啡廳發薪水，這樣臺灣人就看不到。例如你領三千，他們都算萬的。他們薪水都在你看不到的地方發，因為差太多，他們也怕你嫉妒。

我不知道她們兩位老師是共產黨，到很後來她們會拿《光明報》³跟我們講一些正當的道理，我們覺得老師不太一樣。計老師就跟我們說國民黨所做的哪裡不對，不是用謾罵的；她說工會應該要用選舉，要普選，不可以常常都選些一樣的人，開會常常就是去那邊吃餐，而不替大家做事。

工會的理監事辦讀書室，給大家有機會看報紙、雜誌。那時候大夥決定要求待遇平等，理事長嚇得要命，因為他是外省人特務，知道陳誠在東北，若不聽話的就像殺狗一樣槍斃。二二八之後隔年，工會開始進行組織。

計老師看我們比較年輕、正派，沒有什麼惡習。她看中的人

3 《光明報》，中共在臺地下組織刊物，1949年8月被查獲後，引發當局後續追查地下組織線索。

要比較有勇氣、有正義感。連國民黨的工會也知道我們有吸引力，找我們結拜。老師說：「沒關係，他要與你們結拜，跟他結拜沒關係，他才不會懷疑你們會反他們」。那時候我沒有警覺有不一樣的勢力在運作。我在局裡的處境是：我是臺灣人，你們國民黨為非亂做，無公道、無公平、無合理，我們應該同工同酬。臺灣人傻傻的，大家都不管事，老師才跟我們說工會是員工爭取福利的組織，不能不關心，要爭取熱心替大家做事情的人去選理監事。我當選理事，最高票當選。我個子這麼高，女生在旁邊我還是很內向，是老師一直把我改造，我才敢出來。

我的個性很內向，若是女人在旁邊，我講話就會大舌頭；不過很奇怪，局裡有兩個女人愛我，許金玉⁽⁴⁾和另一位。局裡臺灣女性學歷比較強，另一位女人多我一歲，是北投地主的「新婦仔」（養女）。我沒有表示，我怕得要死。我想要娶妻，一定要自己有辦法賺錢、有安定的生活，妳有錢是你家的事。

兩位老師

兩位老師是主犯，露骨地說我就是被她們吸收的，我還有發展別人，判決的標準刑期是十五年。

臺灣人就是沒經驗、沒膽。被抓時，每件事都坦白，說得越

4 許金玉，1921年生，臺北市人，與受訪者同案，判刑15年。被捕前為北斗郵局郵務佐。

多，你就是提供資料給他們槍殺。我們的案子，只有槍殺兩位老師，五位判十五年，再來是十年、七年⁽⁵⁾。與老師直接接觸的起碼十年，若有找人來參加補習班，就判十五年。

計梅真老師很優秀，到現在我還是尊敬她。我討厭中國人，但那兩位老師是真優秀的人。抗日的時候，她們連文憑都不要，就參加抗日，來到臺灣，為了提醒公務人員的政治意識，她們不會說共產黨有多好，只說國民黨如何腐敗，人權應該落實。

下班後，我會去跳社交舞，她不會批評我，這是我的時間。我跳得很正派，不曾靠在人家的身體。

我們老師與蔡孝乾⁽⁶⁾是同一小組，我們要被抓之前，還聽老師說起蔡孝乾，被抓應該自己死就好，不要再拖累其他人。聽說老師被抓去時，三次死來量去的刑求都不說。我在保密局遇到有個高雄案件，一位省委陳澤民⁽⁷⁾和我同房，他很優秀，不會在那邊諸諸叫（ta-ta-kio，大放厥詞）、話話唸（kāu-kāu-liām，嘮嘮叨叨），後來才知道他被刑求也都不會供出其他人。

許金玉和計老師很密切，計老師很疼許金玉。她的出身是養

5 檔案判決書記載：計梅真、錢靜芝 2 人死刑；李振貴、曾清萬、王文清、許金玉、高秀玉、劉建修、張欽傑等 7 人，判 15 年；鄭逢春、宋世興、李煥台、黃宏基、鍾阿祿、高木榮、林發、陳再厚等 8 人，判 10 年；李慶、廖福隆、李金火、陳玉簾、林金進、鄭天福、周淑貞、徐彩雲、林坦、蘇光輝、張戊己、洪景麟、林烟飛、李國容、郭承東、陳得銅、葉萬吉等 17 人，判 7 年；曾國榕 1 人，判 5 年。

6 蔡孝乾（1908-1982），彰化花壇人，日治時期曾參加文化協會，思想左傾，入中國上海大學就讀。1927 年因臺灣黑色青年聯盟事件被日本政府逮捕，後免訴釋放。1928 年赴中國，到江西瑞金共產區，並隨共事兩萬五千里長征，入延安。戰後 1946 年 7 月潛臺發展共黨組織，1950 年 1 月被國民黨政府逮捕後自新，傳言他供出在臺共黨地下組織人員，後任中央情報機關匪情研究室少將及研究室副主任。

7 陳澤民，中國福建人，參與地下組織臺灣省工作委員會，1949 年 10 月被捕後自新。

女，所以她的身分就是符合共產黨的條件。我的出身是小資產階級，受日本教育，就是不能說謊，大概有受家庭的影響。

計老師幫我開破（解說，用言語啟發，使其悟出道理或訣竅）特務手段是什麼樣。錢老師好像多我五歲，與許金玉同歲，計老師多我十歲。我跟她們接觸都是個別的，沒有橫向的關係。計老師要幫我啟蒙，問我什麼時間有空。有時候在臺大醫院，人家看病的走廊，特務比較不會注意；有時候在我家，沒有固定地方。差不多十天到一星期一次。她接觸郵電案的有三十幾個人，不只跟我接觸。她看這個學生傻傻的，就稍微幫他開破，讓他比較有意識，教他如何做才做得來。改選理監事的時候，我原本很內向，不會個別去跟人家聊天，結果我最高票當選，變成應該是理事長的票數，是計老師去跟每個人說：這次選的時候，大家選給宋仔，但是，我不是國民黨，沒資格當理事長。

我們老師很行，教我們不會為了舒適而投機，在逆境當中還是不會受到影響，不會失志；在惡劣的環境當中我們就是要努力，要怎樣走就怎樣走。那時候，臺灣一直傳言要被解放，好像快要解放了。被抓之前，老師和我們接觸很久，常常偷挾《光明報》帶給我們看，知道大陸已經撤退得很厲害，國民黨快要敗了。理事長找我們結拜，我就說好，來結拜，他知道我在工會會有票數、能控制，我不要讓他發覺我和計老師有什麼關係、

接觸很密切，才不會影響計老師。這點計老師有教我們。

工會抗議遊行始末

我在工會組織當理事，沒多久後就去向陳誠請願、遊行，工會不確定是一年還是兩年開一次大會，利用大會的時候，可以提議。老師有教我們說：「你們待遇差這麼厲害，要公平給你們待遇，可以向省政府表達差太多了，該公平一點。」臺灣第一次有遊行，陳誠當省主席，遊行從郵局到行政院。我是代表之一，那時候不會怕。我不是膽頭穩（膽量夠），我很戇呆、戇呆。我認為沒有做錯，因為你有權力槍殺我是你的不對，我一點都不虧心（問心無愧之意）。

高木榮⁸後來被槍決。我和高木榮不認識，他是高秀玉⁹的哥哥，高秀玉是我局裡的人。她是我們郵電管理局案件的人。

桃園龍潭 被抓

我是在龍潭被抓，郵電案的人被抓了一陣子後，才抓我和許金玉。他們要抓我那晚，那時郵局隔壁是派出所，派出所主管跟我認識，我們晚上無聊沒事，近處有戲臺，兩個人就會一起

8 高木榮（1929-1956），臺北市人，與受訪者同案，判刑10年，被捕前為臺北電信局松山營業處話務佐；在綠島新生訓導處服刑期間，被誣陷涉「在訓（綠島新生訓導處）吳聲達、陳華等叛亂案」，於1956年1月13日槍決。

9 高秀玉，1931年生，臺北市人，與受訪者同案，判刑15年。

去戲臺看人家演戲。結果，派出所警察跑過來找主管，講些什麼：「這個宋仔人家要找他」，他說：「我們回去吧」。

回去後，派出所主管多少知道你有在搞鬼、還是沒搞鬼，派出所的主管這樣說：「奇怪呢？你下班後也還在辦事，沒時間啊。假如沒有事，馬上就可以回來了」。臺北派來要抓我的人就說：「你，宋世興，連金庫的鎖都沒鎖的那個人」。

明知道會過來抓，我還是等他們來抓。要死就死我自己一個，哪需要連累老爸與兄弟。
我跑路的話，他們會去抓老爸，這也是不應該。

北署 保密局

中國兵拿長槍、用吉普車，從龍潭把我押來臺北。去抓人的可能是刑警，一開始就載到北署。日本時代，有南署與北署。南署在公會堂旁邊，北署在保安街，靜修女中附近。車開到裡面，有人爬到樓上，說人抓到了，他們說送保密局，



檔案中的宋世興人像指紋表。

就馬上把我送到保密局。

我們的案件主犯被刑求。我們被抓去，我底下又沒有人，沒什麼好再打，去保密局沒有被修理。

計老師被槍決前，我不可能見到她。關同一房的女人就有見到，許金玉、周淑貞⁽¹⁰⁾、高秀玉，在保密局的女人都集中關在一起。我在保密局有遇到陳澤民，我沒有因為參加共產黨就認為是很光榮的意念。計老師為人很正，她說得對，我們應該為爭取自己的權益這樣做。

計老師來臺灣和我們接觸時還沒結婚，後來管理局局長的主任秘書跟她有接觸，兩個人才辦理結婚。她先生沒事，他很忠厚，不是特務，局長才是特務。錢老師還沒結婚。可以到大陸旅遊時，我去上海看計梅真的大姐，我拿美金一百元給她，她說：「不必，黨會照顧我的生活。」她不要收。我去過大陸旅遊六、七次。計老師曾經這樣問過我：「（若是被抓）會死，你會不會怕？」我說：「沒關係，我沒做壞事。」她也沒有懷疑，她說：「這個問題到時候才看得出來。」她本人就是到時候看得出來，三次死來活去的刑求都不說，確實真的厲害。

聽人說同房的陳澤民很優秀，被打到死也不會供出來；他後來有沒有被槍決，我不知道。沒槍決可能是，你越坦白越會被槍決，越不坦白他就沒資料可以槍決你，不過要撐得住。我開始和計老師接觸的時候，她常常說：「你這麼天真」，每次都

10 周淑貞，1930年生，臺北市人，與受訪者同案，判刑7年。

被說天真。另一位老師錢靜芝也有接觸，計老師若沒來，就換她來。錢老師和我有點像，很忠厚、老實，比較不活潑。

到保密局，他們說已經說得清清楚楚了，所以沒有刑求，沒叫我去問。在保密局沒有很久，之後換來換去，到過大橋頭的鐵工廠，不然就是南署後面的福利社改成的監獄。從哪裡去軍法處，我忘了。

軍法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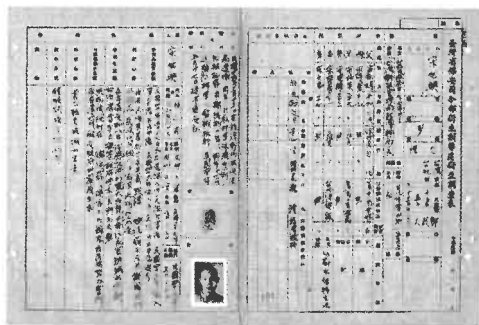
在軍法處判決之前，有些人會發抖、會怕，但我不會怕。我這麼正的人，你把我槍決是你不對，我一絲都沒做錯，我沒有做過壞事。

在軍法處多久我不記得了，早上看守來開門，叫出去的就是要槍決。像鐵路案⁽¹¹⁾一次就槍決七、八個人。那時候，就是在等死刑的分界線。但我在軍法處好像沒有遇過同房被槍決的人。判決後，我老母接見，我說：「沒事情了。不會槍決，我們的案子已經有判決。」

我不善於跟人打交道，有的人很會牽，不是說他好或不好。早上洗澡，四、五十個男人洗一池，有人差不多每一個都會去跟人家談。我洗澡不曾跟旁邊的人講話，就不同的個性。

11 此處鐵路案應指「鐵路部份組織李生財等案」，該案有 25 人，其中張添丁、林德旺、許欽宗、朱永祥等 4 人於 1950 年 10 月 21 日槍決。

宋世興在綠島新生訓導處時期的
新生調查表。



軍法處一邊是軍人監獄，一邊是軍法處。在軍法處等判決，判完後才送到綠島。內湖我不曾去過、新店我也不曾去。

送綠島

從臺灣調到綠島，心想說不定要去填海。載到基隆時，大家都手銬腳銬，綁著鍊條，將我們的手、腳都鍊起來，一個一個都鍊在一起。晚上比較沒人時，去坐登陸艇。很多人送過去綠島，登陸艇載得滿滿的。憲兵拿槍在旁邊押著，從軍法處押到樺山車站⁽¹²⁾，再坐火車到基隆。什麼時候開船也不知道，有誰一起坐船，都不記得了。我們好像是第二批⁽¹³⁾，綠島已經有人了。我編在一大隊四中隊。

從綠島南寮還是中寮上岸，我不記得，上岸後要走到訓導處，都是石頭路。訓導處圍牆圍起來，我們住的是木板屋。

12 樺山車站（1901-1986），位於臺北市中正區梅花里，是臺鐵縱貫線已經廢除的鐵路貨運車站。

13 根據檔案「臺灣省保安司令部新生訓導處新生調查表」所載，宋世興是1951年5月17日和一大批人到達新生訓導處；之前有少數政治犯和先遣管理單位人員到達。參見本書〈受難者與綠島人李田份來的故事〉。

在綠島吃的很差，國軍吃的也不好的樣子，都吃發霉的米，菜都是一樣的沒什麼變化。伙食費很少，一中隊有一百二十幾人，派選出來的伙食委員去外面採購。伙食委員比較會辦的，也許會好一點，比較不會辦的，反正錢也少，不能買到什麼好東西，就用這些煮給大家吃。另外，各隊有養豬，用吃剩的菜去養豬，豬長大就殺來大家吃。伙食委員輪流出來外面採買，我沒做過伙食委員，不會跟人打交道，不可能有人選給我。

九年多在那邊就是上課，讀三民主義、反共抗俄。綠島的思想改造，一絲都沒用，對我根本不起作用。另外就是勞動服務，去海邊打硧砧石，蓋圍自己的圍牆，不然就是去山上砍樹，蓋克難房放糧食。我沒參加生產班，因為我是市內的人，對種作不太熟，我也不會活動要去生產班。

我一直在四隊，到要放出來之前，才調到五隊。調五隊是因為打球的球員要集中，我打籃球、排球。同中隊、同大隊可以對抗比賽，沒有運動會也可以比賽。不是很常，偶爾會比賽。張欽傑⁽¹⁴⁾打籃球，還有一個高雄來的麻糬仔（外號），日本體育大學畢業叫林正忠⁽¹⁵⁾，他和謝秉乾⁽¹⁶⁾，兩個都是日本體育大學畢業，都是球隊的 NO.1，隊長，我們很熟。一隊和二隊都關知情不報，那種人比較好管。我們那隊都是外省人，沒有我們臺灣人單純，有些外省人說自己以前是林彪的幹部，好像是要

14 張欽傑，1928 年生，臺中人，與受訪者同案，判刑 15 年。

15 林正忠，1921 年生，高雄市人。涉 1950 年「高雄市劉特慎等案」，判刑 10 年。

16 謝秉乾，1921 年生，高雄市人。涉 1951 年「士林徐國維等案」，判刑 10 年。

在隊上出風頭，我們根本就是倒楣被土匪抓來關。

四隊與楊達

我在四隊時不太講話，沒記得誰和我比較有話說。他們在監視你，有什麼好說的。楊達後來調到四隊，跟我同班，睡在隔壁。他也不愛說話，很忠厚的人。楊達那時要剪報紙、新聞。

「一人一事良心救國運動」⁽¹⁷⁾，他（獄方）要你表示，看你到底是哪一種人，那麼多人，他也不會注意我一個；我當然站在不要簽的那邊，我不會為了爭取成績，大家不簽就不簽，怕什麼？

我的同案有幾位女生去綠島。許金玉沒去；周淑貞、高秀玉，另外還有兩個，郵電案有四位女生過去。

到山上砍茅草回來蓋屋頂，我們都市人砍得比較差勁；生活比較靠山的人，就比較輕鬆，看大家砍多少就跟著砍多少，沒有人愛表現。我們有時候二、三個人一起走，到後來還是要分開，不能同一個地方砍。補給的船過來，就要去南寮或是中寮，走石頭路，用扁擔擔補給品回來，肩膀很痛，沒辦法還是

17 1953年，綠島新生訓導處發起「一人一事良心救國運動」，強迫政治犯「自願」在身上刺上「反共抗俄」等政治標語，很少政治犯願意響應配合，此項運動在離島的勞動營以失敗收場。之後，當局以政治犯「阻擾管訓」為由，構陷綠島再叛亂案，進行秋後算帳，於1953年7月羅織綠島再叛亂案，前後共槍決了14人。而新店安坑軍人監獄隨後發生「軍人監獄再叛亂案」，15人分別於1957年5月至1960年2月被槍決。

要忍。我沒有認識綠島人，像黃石貴⁽¹⁸⁾、簡萬子⁽¹⁹⁾，他們被選當採買、伙食委員，比較常出去採買。他們比較有口才，綠島有些人跟他們很熟。我不會跟人打交道，像啞巴一樣，我的個性原本就這樣。

綠島 籃球隊

再怎麼想家也沒辦法！家裡的人也沒時間去看我。我很少寫信回家，只有寫健康不用擔心，怕家裡煩惱。陳孟和⁽²⁰⁾有幫我拍照，我們四隊籃球隊員一起拍冠軍紀念照。還有我在海邊，海水當背景，陳孟和幫我拍照。沒幾張，那是偶然剛好有機會拍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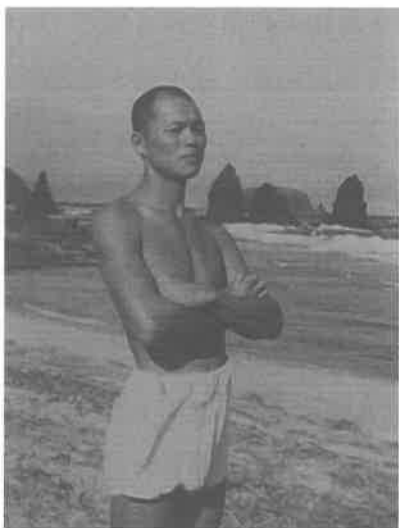
我在綠島單純很多，不用說跟別人比，老師說：「宋，你這麼天真。」同事許金玉也說：「你實在有夠條直（憨直）。」頭腦很單純，很笨啦。在學校，我數學、英文不錯。環境使然，不愛講話或是找歪哥（投機取巧）的機會，沒那種環境。籃球隊員大家都比較熟，像是林宣生⁽²¹⁾，他是教女中的老師，他和

18 黃石貴（1928-2007），參見本書受難者簡介、〈綠島打石 演歌仔戲：黃石貴訪談紀錄〉；另參見〈黃石貴先生訪問紀錄〉，收錄於《戒嚴時期臺北地區政治案件口述歷史 第一輯》（臺北市：中研院近史所，1999）；綠島人權園區2002年出版《青春祭》、《白色見證》DVD影片。

19 簡萬子（1925-？），桃園人。涉1951年「桃園龜山支部陳盛妙案」，判刑5年。

20 陳孟和（1930-2017），臺北市人。涉1952年「學術研究會」，判刑15年。曾在新生訓導處被監禁將近15年，他原是師大美術系學生，加上家裡經營照相館，而被指派負責新生訓導處攝影、製作舞臺道具相關的公差。近10多年來積極參與綠島人權園區重建工作，病逝前仍關心綠島舊政治監獄遺址的發展。

21 林宣生，1921年生，中國福建人。涉1950年「華東局潛臺間諜黃胤昌等案」，判刑10年。



上圖 / 宋世興在綠島新生訓導處時，以三峰岩、海當背景，由陳孟和所拍下的照片。
（葉春鄉 提供）



右上圖 / 1957 年 11 月 19 日，宋世興留影於綠島新生訓導處。（葉春鄉 提供）



右下圖 / 1958 年 1 月 12 日，宋世興攝於綠島新生訓導處。（葉春鄉 提供）

我一樣高，我們兩個都半開玩笑的說「一般高、一般重」；李振貴⁽²²⁾、曾清萬⁽²³⁾他們是同隊的，臺北郵局案，兩個都是籃球隊選手，我們比較熟。

在綠島我不曾生病過，但是開過盲腸。要怎麼開？住在綠島的那種生活都會有盲腸炎，因為生產班種的菜澆屎，吃的話就容易會得盲腸炎。

22 李振貴，1929 年生，臺北市人，與受訪者同案，判刑 15 年。

23 曾清萬，1928 年生，臺北市人，與受訪者同案，判刑 15 年。

要開刀時，原本是一位高雄的同學醫生負責開刀，叫林恩魁⁽²⁴⁾，剛好他到期，要離開，他判七年，我十年，他比較短，他離開換王荊樹去接。王荊樹是婦產科，開刀原本都林恩魁負責。他打麻藥沒打準，刀一劃下去就痛得要死，還開很久，我痛得翻來翻去，哀哀抽（抽痛）。手術好像只有王荊樹一個人，沒有助手；胡鑫麟⁽²⁵⁾是臺大眼科主任，他在顧病房。不知道開了幾小時之久。開盲腸的縫針痕還在（拉開衣服，翻開供攝影，並說明出獄後當礦工也開過十二指腸。）開完刀，就送回來隊上，在中隊的睡床休息。

在綠島，就是要把我們洗腦、監視，國民黨的那套，我們都清清楚楚，搞什麼名堂我們都知道，他們要改造我們，我們也在應付他。我比較不會跟人家牽，他們也沒有注意我。你若比較喜歡牽來牽去的，他們就會注意。你若寫那些文字又傳來傳去，那種他們也會注意。像楊遠坐牢七、八次，相識到最後，我也不會跟他牽（往來），只知道他是楊遠。

我沒有感到恐怖，不過我知道指導員就是專門在監視我們的行動、思想。我們四隊送回來槍決最多人，四隊外省人的案子

24 林恩魁（1922-2015），高雄人。涉 1951 年「學委會林恩魁案」，判刑 7 年。1957 年出獄，曾任高雄蔡外科副院長，後於高雄岡山開業：「林外科醫院」。1985 至 1991 年間，將巴克禮《羅馬拼音台語聖經》譯成 120 萬字《台語漢字聖經》，右眼因而喪失視力。2008 年出版回憶錄《荊棘·冠冕·動盪歲月－林恩魁醫師自傳》（臺北市：草根）。妻林高雪貞口述於 2008 出版《刺帕中的百合花》（臺北市：臺灣神學院）。

25 胡鑫麟（1919-1997），臺南人。任臺大醫院眼科主任時被捕，涉 1950 年「郭琇琮等案」，判刑 10 年，1951 年 5 月 17 日到綠島。出獄後，返回故鄉臺南市行醫，常遭警察監視與刁難，之後受邀到日本當醫生。1997 年因腸癌病逝。其子胡乃元，是世界知名的小提琴家。胡鑫麟在綠島製作星象圖複製品在綠島展出。

比較多⁽²⁶⁾。我剛才說那位外省當兵的，說以前在大陸是林彪的幹部，他就是拿個名聲，表現他了不起這樣，那種我最討厭。你有能力就讓人家心服，人家自然對你尊敬，這樣才好，我們老師就是這樣，她不會說：「我是老黨員，蔡孝乾與我同小組…」，她都沒這樣說。我的觀念跟他們不一樣。

涂南山⁽²⁷⁾和我一樣在四隊，他人很直、很土（直率），我們兩個合得來。我不知道他在菜園都在翻譯那一本《耶穌傳》⁽²⁸⁾，不關我的事，我也不會去了解。

在綠島時，我有想到龍潭的那位女人，有寫信給她。我寫信的對象變成只有她而已，家裡人我寫得更少。我寫信給她，她沒回信，可能不敢回，回的話她也被抓就麻煩。我想說，我寫過去，看看她會不會回信給我，但是她都沒有回信。我就想，難怪，那個時機你寫信給人家，人家還怕惹麻煩，不回信也是可能的。信的內容是寫在這裡（綠島）的情況，身體很健康。我還沒被抓之前，也沒跟她說我愛妳。她的個性與我的個性比較接近，談得來。有兩個女同事，還有一位比較年輕的，我不會跟她多談。在綠島，性衝動就在晚上睡覺時，棉被蓋起來，自己自慰。這個沒有人講，各人自己處理，每一個人的健康狀況不一樣。

26 指再叛亂案。參見本文註解 17。

27 涂南山（1926-2015），嘉義人。涉 1951 年「涂南山案（王超倫相關）」，判刑 10 年。參見涂南山口述〈煉獄與天堂〉，收錄於《白色封印》（臺北市：國家人權紀念館籌備處，2003）；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 2013 年出版影像紀錄《涂南山口述歷史》。

28 《耶穌傳》，參見「2011 綠島和平對話」部落格〈島嶼浪花：涂南山《耶穌傳》原稿於綠島人權園區展出〉一文。

出獄後 與楊達的兒子一同謀職

到期時，剛好有船班，王荊樹⁽²⁹⁾跟我一樣被判十年，一起坐船回來。有的人到期後還要到小琉球去關一年、半年，延長啊！被拖一年、二年、三年的都有，能按時回來、或是不按時回來，沒辦法預算。家裡不知道我要回來。我回去時，老爸就說：「你回來了」。

我出獄後在延平北路踩三輪車，我和楊達兒子楊資崩⁽³⁰⁾曾去劉明⁽³¹⁾的礦坑工作。楊達在綠島與我同隊，睡在隔壁。他兒子找我去劉明那裡做礦工。我想法還很直，認為共產黨就是代表工人的利益，若真要為工人打拚，本身就要有工人生活經驗，要能吃苦，所以我就答應他一起去。

我在綠島已經有胃潰瘍，過去礦坑工作沒多久又胃出血，需要住在臺北醫病，後來，就沒有再去劉明的



宋世興的開釋證明書檔案。

29 王荊樹（1921-？），高雄人。涉1950年「基隆市鍾浩東等案」，1950年3月23日被捕，時為基隆衛生院醫師，判刑10年。

30 楊資崩，楊達的長子。

31 劉明（1902-1993），嘉義人。涉1950年「顏錦華等案」，判刑10年。1958年7月15日獲釋。參考網站景美看守所白色恐怖主題展曾展出〈礦業鉅子劉明-政治受難血淚滄桑史〉<http://jmhrmcp.blogspot.tw/2011/01/blog-post.html>（2017年7月10日瀏覽）。另參見劉明兒子〈劉榮凱先生訪談紀錄〉，收錄於《「臺灣戒嚴時期政治受難者關懷協會會員及其相關人物口述歷史訪談計畫案」成果報告書》（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2014）。

礦坑。

當礦工鑽到礦坑尾，還沒出來前，是死是活還搞不清楚。有時候瓦斯爆炸，或是坍方。礦坑在暖暖，我和楊達的兒子一起去。楊達與劉明好像是在日本留學時有接觸。楊達兒子是臺中人，很活潑，他去講一講我們就進去了。我做沒很久，因為我很高，礦坑要屈著（指工作時身體要蜷縮），自己又胃出血，這樣的生活不是很好，吃的也不是很好。工人住在暖暖附近，不是說可以從臺北去上班。

我很慢才結婚，沒小孩。我結婚前被抓，出來後為了自立，去做苦勞，還傻傻地認為我是勞工階級。我踩過三輪車、當過礦工的苦勞。卡車載砂石，我去溪邊鏟砂石，有夠累，我個子高還可以，有同學問我在做什麼他也要來，他去一天就不去了，因為他比較矮小，我們要鏟滿一臺車，司機在運送臺休息。我每天得帶很多冷開水，因為會鏟到滿身汗。我一個人能鏟一臺車，苦勞的工作本來就是這樣。砂石在水源地溪邊，我記得做不久，雨來也沒辦法做。後來，我去學開車，考車牌（駕照），一開始考小臺四輪自用的。我也曾賣竹竿，後來我想，自用車的司機雖然是勞力，但比較安定，才去學開車，考運轉手，之後就都開車當司機。

我十年後出來，老爸已從銀行經理退休。他說要介紹工作給我，我說不用。我出來賣竹竿，不用本錢，我不會作生意，沒



宋世興出獄後，從事各種勞動工作，最後當私家車司機。
（葉春鄉 提供）

口才。賣竹竿四處去，拉著拖車，拿貨出去賣，有賣掃把，賣多少算一算，賣多賺多、賣少賺少。剛從綠島回來，他們（當局）不給政治犯當公務員。我那時沒去工作，家裡的開銷也夠用，但是我不要這樣，我的個性不想閒閒在家不做事。我老母很疼我，她說：「阿世仔很蠢呆，很直。」

我們兄弟很多，她疼我但也沒辦法怎麼樣。日本時代我在臺大農學部半工半讀，在水源地那邊的教室上班五年，到要去日本當海軍工員才不得不離開。美軍還在臺灣的時候，他們公開登報要請司機，我看到就去報名，我沒預期會被採用，卻做到美軍要撤退才離開。

感情生活 第一任太太

我出來很久才娶太太，是開自用車的時候，生活已經安定了。老闆很欣賞我，沒幾個月，幫我升好幾次薪水。我也曾經幫徐千田開過車，徐千田是外科醫生。徐千田不會開車，錢賺很多，有兩臺高級車。

我會認識第一任太太，要回想到戰後當初在郵局工作。我們

開大會後，向陳誠陳情遊行。我、許金玉和另一位，三個不聽話的人被調開。起先，要調我去龍潭，龍潭在臺灣的哪裡我還不知道。後來我到龍潭郵局，那時郵電還是合班，局內有兩位女職員，是我未來的太太、與另一位較年輕職員。我去了以後，覺得與年紀較大的女職員比較談得來，她是校長的女兒。因為比較談得來，有時候晚上我會去校長家與她聊天。他們客家人原本討厭河洛人，沒有好感。我太太大一歲，同事之間比較談得來，她認為我沒有什麼惡習。許金玉被調到北斗，不讓我們影響到工會。

我們還沒訂婚，我就被抓。之前下班才能去她家，兩個人在她們家院子講話，我不曾摸她的手，我是很內向的人。她老爸看這個河洛人，家庭還不錯，老爸在銀行當經理。他也知道我在龍潭期間，好像買得到《公論報》⁽³²⁾，報導寫說：「現在這

宋世興和前妻的合影。
(葉春鄉 提供)



32 《公論報》為早期臺灣的新聞報紙。1947年10月25日，時任《臺灣新生報》董事長的李萬居（1901-1966）創立並擔任社長。1961年9月轉賣給聯合報系後，改組為《經濟日報》。從創辦至轉賣14年期間，因無顧忌的言論作風為當局注意，該報記者、編輯因而被捕入獄，如總主筆倪師壇（1910-1965，中國福建人。1959年「黃爾尊等案」，判刑6年）。

個局長比之前辭職的局長還優秀。」

我當時只是代理支局的局長，我調去時有一位局長是當地人。很多郵局的辦法都要改成中文與中文格式，局長覺得煩，就辭掉不做了。辦法隨時改來改去，變成我一個人很忙。我跟計老師說我想離開龍潭，不要說推展工作，根本忙得要死，晚上下班後還在做，忙得不可開交。她也說免了，你現在人不增加，又這麼忙，乖乖的，不要被特務發覺就好，不要出紕漏。

未來的太太在我被抓去後，她不敢去，也沒時間去看我（探監）。她在局裡上班，我不能隨便接見，她沒去看我，我一點都不覺得奇怪。大家怕，去看的話，被連累就麻煩了。十年內，我有寫信給她。被判十年後，我就寫說：「我已經判十年了，妳趕快另找歸宿。」她也不敢回信，回信也沒什麼意義。

她老爸是龍潭國小校長，好像有幫她報親事，她沒興趣，才會拖到我出來還沒嫁。我出來後，經過好幾年才跟她結婚。我被抓之前是許金玉愛我、她也愛我，變成三角戀。龍潭這位，我們是很自然發生感情，也很有決心要追下去。許金玉沒有表示，她是覺得宋仔是很難得的老實人，認為這種人很難找。計梅真從黨來看，宋仔是很好的人，許金玉是黨裡面她最疼的人。計梅真跟我說，因為你優秀、她也優秀，我和許金玉差五歲，一般來說比較勉強。我慫直慫直將這件事情說出來，計梅真說：「你要跟許金玉結婚，黨不反對。」要不要經過黨

的同意是一回事。我先出來，她關十五年，我十年。

我出來時過著流浪的生活，較安定時，聽說許金玉在板橋生教所，我就去看她。我那時候想說，不要再談情說愛了，現在也沒能力娶妻。我去見她，她問我：「宋仔，我們之間的事情你怎麼想？」我說：「我們還是同事的關係就好了。」跟她講這樣她就放心了，知道我沒有一直期待跟她結婚。許金玉不是隨便的人，後來她和一位比她還大的南部人，也是政治理念很堅定的同學結婚。

我出來後，我一位綠島同學讀臺大的，他太太在鐵路部工作，想介紹同事給我認識。那位同學問我說：「宋仔，你不是說以前在龍潭有一位朋友，她結婚了嗎？」我說不知道，因為我沒再去龍潭。他就說：「假使這樣要清楚，不然又是三角。」我知道她還沒結婚，我的同學戴振翮⁽³³⁾說不可以再有三角關係，要處理好。戴振翮也是球員，他知道我的個性，他已經往生了。

我就找時間去龍潭，她的兄弟在龍潭當教員。我去到宿舍，她老母跟我見面，她說：「你年紀也大，她年紀也大，要就說要，不要就說不要。」我這人內向，講不出要不要。我也想，既然十幾年都沒嫁出去，那麼愛我，我被愛著，結婚也許比不被愛著結婚好一點。

33 戴振翮（1925-1988），臺南人。涉1950年「臺灣青年解放同盟朱炎等案」，判刑10年。
參見胡子丹撰〈我和戴振翮的交往〉，2017年4月25日發布於「2011·綠島·和平·對話」部落格；顏世鴻著《青島東路三號：我的百年之憶及台灣荒謬年代》（臺北市：啟動文化，2012）多處提及好友戴振翮。

那時候我幫人開自用車，生活已經穩定，想要結婚是可以了。

我老爸去龍潭走一趟，她們家贊成這個婚事。我知道她的個性，她也是很內向、很負責的人，個性合得來。下聘我是自己開老闆的私人車去，我沒有請人。我決定要跟她結婚時，許金玉還在牢籠內。我才和她結婚沒多久，她阿公、老爸都中風過世，高血壓的遺傳。她也有高血壓，結婚一年還是二年，她也中風。她中風後，我不會靠別人，自己照顧她快九年。後來，才花一個月二萬元給人家照顧，我勞保領的退休金，完全用在她身上。我原本就是冷靜的人，不曾跟她說我愛她，她也不曾說她愛我。我每天去看她，她已經意識不清了，我跟她說話她也不會回應，不過眼睛還會動。有一天，我過去的時候，照顧的人說：「你太太回去（過世）了！」（葉春鄉補充：我記得宋世興自己照顧前妻快十四年，後來送去養老院，兩年後才走掉；他前妻病了十六年才走，他也很辛苦，我就是同情宋世興，才跟他住在一起。）

再婚 跳舞老伴

現在這位太太少我十六歲，我八十三歲（2009年），她六十七或六十六歲。她已有小孩，兩男兩女。她知道我被關過，她叔叔也被抓去關過，對我沒忌諱。我們是跳舞認識，有

時候跳完來我家坐，或她邀我去她家坐，我也沒跟她說我是政治犯。後來，她慢慢知道我家裡有那種印刷物，她看了就知道。她是說，反正政治犯也是時代的悲哀，她不會惶恐。這個太太反國民黨比我還厲害，認識已經十三年。那時我七十歲，她五十四歲，我們有緣份。

我會去跳社交舞，不會跟人家靠著身體跳，沒有固定的伴，也不會請女人去吃飯。有一天我跑去仙樂士舞廳跳舞，繳一百五左右就可以跳幾小時。我沒有舞伴，就邀請她跳，一開始她不要和我跳。現在的太太不是這麼簡單跟人交往，我認識的那位男人認識她，對她說：「宋仔不會怎樣，跟他跳舞沒關係。」她才跟我跳。

跳了之後，我覺得她很好，就愛約她出來跳。原本要邀請她，她不肯，她的人比較沒有這麼隨便，後來，她也覺得我不會亂來，我不會靠著人家身體跳。舞廳還沒關我就回去，回去要餵我太太，她還要灌食。我利用灌食之後，出去做運動。

宋世興（左4）和妻子葉春鄉（左3）參加難友陳孟和（左2）娶媳喜宴，與難友蘇友鵬（左1）、高文章（左5）合影。（曹欽榮 攝影）



跳舞的朋友都知道這個人對太太很忠貞，我躉直請她來我住的地方坐一坐，她也叫我去她那邊坐一坐。（按：葉春鄉記憶中，這裡所指的人是宋世興以前的女朋友；葉春鄉與宋世興認識於第一任妻子過世後3年，參見〈陪伴阮老伴：葉春鄉訪談紀錄〉。）

對政治的看法

我的理念是，若替大家做事，不管是國民黨還是共產黨，我們也會支持。主張統一的出發點看是站在哪裡，原則上是讓臺灣會變得很光明，能從這種理念出發的，我看很少。我們要了解實際是為了什麼要統一。到現在，說不定我的死腦筋不會改變，我的老師這麼優秀，但是多數中國人要他守規矩很難，民族性就是這樣。

互助會⁽³⁴⁾在當初討論補償問題時，認為要他們領補償金就是意志不堅定。後來促進會⁽³⁵⁾去爭取，經過立法委員協助可以補償了，互助會很多人卻急著去領，我看得很不習慣，臺灣人會很堅持理念的人沒很多。我們臺灣人受日本教育，比較躉直。現在年輕人，說不定會說國民黨是正統的，因為沒比較西洋、日本、還是中國有什麼差別。我們這一代在日本統治下，我讀到中學畢業，像我去過日本，是日本人，中國話我們不會說。

34 互助會，指由政治受難者及家屬於1987年11月22日成立的「臺灣地區政治受難人互助會」。

35 促進會，指由政治受難者及家屬於1997年9月26日組成的「五十年代白色恐怖案件平反促進會」。

日本制度，太太要去市場買東西，門不用鎖、不用關都沒關係，是那種社會環境。

計老師教我真正的理解、絕對不可以盲目從日。她跟我說，我是臺灣人，日本人雖然文化、國力以前比中國還要強，但我們沒必要去說日本人「一番（日語，第一）」。我到最近才想說，以前我是日本人耶！我在日本時代做過身體檢查，也候補要去當兵，那時候，我中國話也不會說。日本戰敗，蔣介石才有機會來臺灣。

日本戰敗時，我沒有特別的心情。日本會輸，是野心太大才輸掉。我是臺灣人，住在臺灣，傻傻地想說回到祖國很好，有這種夢想。夭壽！那個祖國比什麼都沒價值，你親眼看到的是一個衰敗的民族。

看到從基隆下船的中國兵，有的揹鍋子，像是日本人說的**はざかい**（日文「端境」，青黃不接的景況），戰敗兵，怎麼會這麼可憐！沒辦法，他的國家亂成什麼樣子，反正印象不好。

揹鍋子、拿雨傘沒關係，沒罪啊，但是在臺北市內，中國兵強姦，搶銀樓，哪裡有空地就佔領，他們就認為「我是政府」，就好像沒有政府在管，很驕傲的樣子，這給我的印象很差。我們聽到、看到就是這樣。日本投降之前，我們都不會想到日本人走後，他的屋子我來佔領。我在省訓練團的時候，叫我們寫作文，我寫我兩個政權的老師都遇到過，不過，我們這位計老

師，好似日本人，她也高興，褒揚中國。事實上我不是吹牛，計老師好像日本人，頭腦很高明，生活很樸實。

我現在比來比去，認為我還是臺灣人就很好了。本來我就是臺灣人，我不要說我是中國人，我也絕對不是日本人。臺灣民主化後才知道，我不是中國人，也不是日本人。互助會那邊的人我看不慣！他們罵，沒有要統一的就是漢奸、走狗，他們的理念是：大中國主義，大中國就很好，我就很滿足，我就是中國人。不過我沒辦法改變觀念。歷史悠久就是最骯髒的歷史，皇帝可以娶好幾個妻子，隨便殺死人，可以說是全世界最爛的民族，強吃弱。文明進步要講道理，講法律。總說一句，我沒辦法認同他們的說和做不一。



宋世興（前排拉布條左2）和難友們參加2007年中正紀念堂改名及「再見！蔣總統」特展開幕式時，拉起「沒有真相就沒有和解」白布條，向出席特展的總統陳水扁陳情。（曹欽榮 攝影）

陪伴阮老伴

葉春鄉訪談紀錄（宋世興的妻子）

他一百八十公分高，體格真好，我都叫他「老伴」，因為我五十四歲才和他認識，在 Party 認識的，阮這個愛 Party。我有跟他說，我會幫他保留這些綠島的相片，老伴還有寫在何時拍的。

我第一位先生於民國六十七年（1978 年）受傷後不能動，躺了五年後過世，我那時三十七歲，四十二歲的先生先走了。我有兩個兒子、兩個女兒，最大的現在五十六歲，我養育他們成人，都嫁娶了。他們還都認同我，不會排斥我和老伴在一起。我很顧他們，我已經一人買一間厝給他們，我艱苦拚到這樣。

第一位先生留下一間有土地的房子，我賣了後買其他厝給他們，在民國七十九年（1990 年），一人買一戶。我現在有



葉春鄉於家中受訪時，稱宋世興「老伴」。（曹欽榮 攝影）

八個孫，剛當阿祖了。

自從認識老伴，我跟他買這間厝一百多萬，已經登記好了。我覺得他很可憐，無罔無某，我就讓他繼續住下去。他自己一個人心情不好時，常愛喝酒，喝到半暝仔打電話給我，我講：「歐里桑，我足愛睏。」後來我來這裡住，不然我是住蘆洲自己的厝。我想歐里桑自己一個人也可憐，他跟我說：「我厝賣妳，但是我無處可住。」我講：「買賣契約書拿來，寫一下。我也有可能先死，就寫『我讓你住到百歲』，不過我有罔，阮罔來討要按怎？歐里桑會沒得住。」大兒子反對，不跟我來往，我就勇敢堅持啊，算了！不要緊，人生就是這樣。

我是臺北市延平北路三段、伊寧街那裡的人，十三歲畢業就學做衫，收線頭、縫鈕仔（鈕扣），都在「天美內褲」工廠工作，戇戇的只會賺錢。我有兄弟姊妹七人，大姊，我，再來三個弟弟，兩個小妹。大姊嫁南部人，現在住新莊，她若沒邀我去，我就不會那麼早出嫁。當時我不知道她是去相親，那時姊姊二十一歲，我十八歲。結果我先生不喜歡大姊，要妹妹，媽媽就這樣把我嫁出去，我哭得要死不嫁，我講：「媽媽，我無欲嫁翁。」十八歲就嫁足戇的，不知影什麼代誌。我嫁到阮厝對面，嫁時用牽手去的，不用坐車。結婚十九年後，先生生病躺了五年過世。我二十四年不曾出遠門，鄰居講我足勇敢。先生過世後，我一直引代工來做，靠兩隻手賺錢，苦的

時候也很苦，瘦到三十七公斤。現在五十公斤，醫生講這樣剛好。

現在身體有一點問題，自己要照顧自己。我去榮總檢查，照胃鏡和大腸鏡。我自己去，兒女不知道，不要讓他們麻煩。我用 line 寫，他們就知道，會關心我，我講：「免煩惱，媽媽足勇敢的。」我講：「該走就要瀟灑地走，不要躺在床上急救，我都不要。」

我手術兩個眼睛時，無法度抱宋先生，不然我也抱他好幾年。他倒在眠床爬不起來，晚上要起來尿尿，腳無力；他有攝護腺毛病，肝也不好，無法度起床，我都要抱他起來，我想說人不要現實，出世做人，不要現實，我是這樣想，不然他是低收入戶，一個月政府給他六千塊吃飯，他以前的太太生病躺很多年，無囡仔。他跟我講他顧某很多年，讓我很感動，我講：「我來跟你住。」他太太民國八十二年（1993 年）走了，我八十五年（1996 年）才跟他認識，那時他太太已經走三年了。

這間厝原來是他買的，他想太太過世又沒有小孩，他死了這間厝就給弟弟的小孩。我們認識後，他講：「葉小姐，我足愛跟妳跳舞。」我講：「咱若出來遇到，就做伙跳。」我問他有太太和小孩嗎？他說現在自己一個人。我問：「你厝是跟人家租的嗎？」他說：「我自己的。」我說：「這樣最好，我跟你買，給你住，你要是叫我來這住，我才來住。」他就答應了。

我若沒來買這間厝，錢也不見了，想想也是福氣。

剛開始學跳舞，我是菜鳥仔，老了才學，是我媳婦帶我去，不然我沒興趣。她想到婆婆瘦成這樣，就帶我去學跳舞，她爸爸媽媽都會跳舞，她鼓勵我。跳舞行正當路途是真好，不要跟人家亂七八糟。跳舞是運動，又能交朋友，我跟老伴就是這樣認識；跳完，他回家，我回蘆洲。有一次他要邀我去跳舞，我感冒不能出去，他一直跟我講：「葉小姐，妳跟我講妳家的住所好嗎？」我說：「不好，我家這時都沒人在。」他講：「不要緊，我不是歹人，我來看妳一下。」就這樣開始，我看他人老實，不然我也怕。

促進會的慶生會，他會邀我去。他也愛唱歌，我用 V8 把他



2006年2月21日，宋世興（左3）與葉春鄉（左4）參加促進會的難友聚會活動。吳聲潤（左前坐者）、站立者：盧兆麟（左1）、陳英泰（左2）、阿來大女兒阿琴（左5）、陳鵬雲（左6）。（曹欽榮 攝影）

錄影下來，我看歐里桑人真正經。社會現在真黑暗，可以這樣相遇，實在不簡單。你若認識一個人，一直想要人家的錢，那不好，無正經，他是真實在的人。我是很直的人，我跟他認識，買這間厝，我就開始修理房子，加了廚房；我煮給他吃，他沒錢，還嫌我魚買那麼小尾，我說：「歐里桑，你無錢給我買菜，能吃這樣就很歡喜了。」他講話也是很直。

我跟他們家小弟都有來去，民國一〇四年（2015年）四月我才跟他入戶口。我因為有白內障，常常煮菜切到手指流血，老伴就講：「妳去手術好啦。」我跟醫生說：有一位老伴九十歲，無法度爬起來，我白內障開刀手術後，可以抱他嗎？醫生說不行。我跟他說：「手術後，你爬不起來，我無法度抱你。」他講：「不要緊，我去養老院。」我趕緊打電話去問公所，他是孤單老人，公所要想辦法。公所幫他辦去長安西路私人的春寧養老院，讓我喘息半個月。這間養老院近一點，我去看他才方便，我也七十多歲了。

結果，他去那裡就回不來了，他腳無力不能走，我問老伴：「你這樣想要回去嗎？」那時他能講話，他說：「想要回去，但是妳沒辦法抱我。」我說：「那再繼續住這裡好嗎？」我有時在那裡睡，我陪他，每天去那裡顧他，一住就住了六個月。他二月初二去養老院，我初三手術，四月二十日我跟他結婚，要我跟他入戶口，那時他還能講話，他說：「我真不過心（過意不

去），我臥龍街四坪半的土地，想要過戶給妳，妳沒入戶口，沒跟我結婚，不行啦。」我講：「不要緊，人生不是為了財產，老了不用啦。」他一直好嘴（不厭其煩）講：「妳就這樣做。」我是這裡鄰長，打電話去公所，我說：「阿姨無法度顧他，送來養老院，現在宋世興要跟我結婚，我會被笑死了。七十幾歲才結婚。」我們女的里幹事就說：「葉鄰長，不會啦！」我說：「他有這個心願啊。」她說好啊！跟他結婚。里幹事就說：「我隨即派人去，去替恁照相。」他就躺著，還叫我的頭依靠他的頭拍照，就這樣結婚了。戶口簿、身分證，他一張、我一張。我能照顧他十年，也不簡單。

他關了十年，領補償金四百二十萬，民國八十九年（2000年）十月二十四日領的，他過世兩年了，我每天還是對他的相片拜拜、唸經。我信的是創價學會，真單純。剛開始來這裡三年跟他相處，我也曾想過要離開，想說厝給他住不要緊，我無法適



2014年10月19日，宋世興夫婦（前排左2、左3）與創價學會成員合影。在葉春鄉引介下，宋世興過世前一年信仰創價。（葉春鄉提供）

應，這個人嘴真歹，會說粗話。我也講給他小弟聽，他說：「阮爸爸跟媽媽也是這樣被他髒（tshoh，粗話罵人）。」他那陣子艱苦（生病）時，我叫他快向他老爸老母說對不起，他從做囡仔就會髒（tshoh，粗話罵人）他老爸老母了，我才會講他番番，才會去綠島唱歌唱十年。他生病倒下去後，以前我都沒講出來，抱他起來，把他牽去放屎尿、幫他洗身軀，時間不短，我算真勇敢。他什麼都不信，基督教也不信。我說：「這樣啦，有人要轉去（過世）了，要去送他，我先來去，你不用那麼早來，晚半個鐘頭你再來，你去參考看看。」他去看看，回來就說：「這樣好，這真有水準。」還跟我比指頭說：「有水準，有水準，我要信。」我說：「你也無囡，只有跟我，萬一你若走，我要怎樣？我們信創價，創價的人很多，會來送我們、來鬥幫忙。」我之前就信創價，很單純，經也很簡單，唸日本經，整本我都會背。老伴會信這個教，實在真是不簡單。

他有跟我講共產黨，我知啦，他說如果老爸老母做不對也是要槍斃，我聽了會驚。他講在郵局上班，吃政府的頭路，月初去沒幾天就領錢了，他爸爸問說：「阿世啊，你今天領錢喔。」他怎麼回答呢？「你問我要做什麼！我半路要捫揀（hinn-sak，扔掉）也沒你的代誌。」他真番啦。我會跟他相處二十年，實在不簡單，像我這麼會忍耐的人。

他若沒叫我去手術眼睛，凡勢（huān-sè，或許）他還活著。

因為我會顧他，他愛吃什麼，我就煮什麼給他吃；去養老院不同，吃得沒那麼好。手術後，我不能薰到油煙、不能拿重。我在養老院顧他，我小兒子也有去看他，顧到我人艱苦，我叫兒子：「來幫媽媽鬥顧阿伯，媽媽已經撐不住了，我頭殼痛。」就是因為他那麼有情，我甘願跟這個歐里桑，煮給他吃。

阮兩個都沒有發生男女關係，當時，我坦白跟他講：「歐里桑，我來這裡住，是你打電話給我，我暗時仔被你吵，袂睏（睡不着），這厝我跟你買，你不可以對我按怎，你若對我按怎，我會打你喔。」他跟我說：「好，答應，妳來這住好了。」我們兩個人不曾蓋同一件被子，一個人鋪一條布巾，這樣睏二十年。我睏左邊，他睏右邊，這款生活講起來無人會相信。就是這點我會感動，因為我對這無興趣，自然就不愛。為甚麼呢？因為第一段婚姻讓我太辛苦了，這個痛苦無人會知。

老伴一走了之後，我就變成不會煮飯來吃。不知道為什麼，自己一個就吃不下。宋世興這個老伴讓我感動。有年紀就要活得快樂，宋世興也這樣，他跟護士說：「我這個女朋友是跟我沒有關係。」護士在桌上寫：「阿公的女朋友天天來看阿公，阿公很高興。」這些事無人知，我今天才說出來。

他的相片很多，我都替他保管，這些是寶。這張是我跟阮宋世興在創價照的。他往生前一年，我在厝無聊，唱卡拉 OK，他聽到，自己也爬起來唱，我趕緊替他錄影。用手機錄的，他

說：「阿鄉，妳不要洗掉喔，我若死去，妳才會當（可以）聽我唱歌。」我說：「老仔，你哪會自己爬起來，免我去抱你？」他說：「我就想要唱歌啊，我自己就起來。」這樣正好讓我替他錄影，錄三首。我都自己一人在厝內唱歌，我會唱給他聽，他就倒在眠床一直拍手。這是八十九歲去住院之前的十月錄影。他好像有一點帕金森症，頭腦不太清楚。最後離開是因為肝癌，骨頭會痛，有去手術。我暗時袂暍時，擺放這來聽，聽了我就暍了。這是另外一段。「不能洗掉喔。」我把這當作寶。有時我會想講他還在我的身軀邊，無走。阮兩個人擺有興趣唱歌跟跳舞。這正港的紀錄片，沒得看這個了。（受訪人一邊分享照片、一邊分享手機上的宋世興唱歌的錄影）



2014 年 10 月 19 日，葉春鄉與宋世興在創價學會合影。
（葉春鄉 提供）